

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9 年度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创业板年报问询函【2020】第 165 号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。

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公司相关部门、会计师、评估师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。鉴于本次年报问询函涉及的相关事项需进一步核实确认，且部分问题需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，工作量较大且时间较紧张，为确保回复内容准确完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同意公司延期回复。公司将积极推进回复工作，预计将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前完成回复，相关材料报送深交所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！

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9日